

公糧民糧兼顧好 雜糧契作獎勵高

農業部

維持稻米產銷平衡是臺灣糧食政策長期方向

63年起

推行公糧保價收購。

73年起

輔導稻田轉作或休耕,陸續辦理「稻田轉作計畫」、「水旱田利用調整計畫」及其後續計畫,以減緩稻米過剩。

107年起

推動綠色環境給付計畫,獎勵「轉契作」及種植「綠肥」。

110年起

推動「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」。

111年

推動「水資源競用區大區輪作」。

◆ 根據過去資料顯示,稻作面積調控在24萬公頃左右,產銷接近供需平衡,可有效紓緩長期超產問題,帶動糧價上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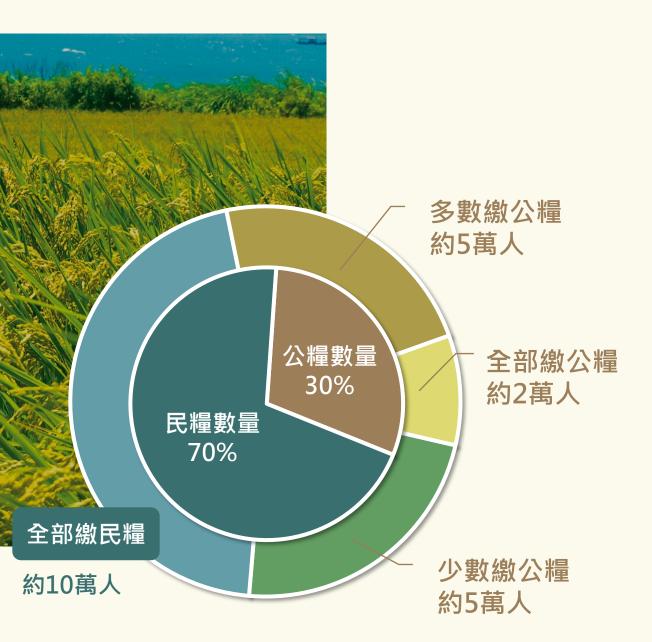
糧食產業政策調整考量原則

確保農民收益之糧食產業政策調整,不能僅考慮稻米公糧價格, 還須考慮整體稻作產業韌性與關聯產業的衡平發展

- 1) 適時反映生產成本
- 2) 強化農民收入韌性
- 3 兼顧糧食產業均衡發展

更重要的是

稻作產業政策應針對面積、生產成本、產量或產地價格, 建立一套完整的定期檢視機制。



公糧收購政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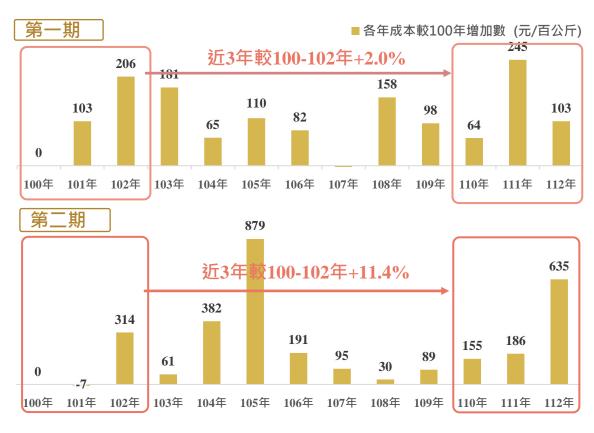
攸關整體稻作產業發展

無論是否繳交公糧

都是農業部照顧的對象

稻作生產成本近三年有提高趨勢

稻穀每百公斤生產成本增幅



近3年每百公斤加權平均成本較100-102年 +4.5%

每公頃生產成本增幅



近3年每公頃加權平均成本較100-102年 +10.6%

升級一、適度反映生產成本調整公糧收購措施 輔導產業升級

目標

以支撐產地價格為目標,調整公糧收購措施及加強稻米產業輔導,讓繳公糧或不繳公糧農民最終收入都可以提升

繳交 公糧農民

公糧收購措施調整

◆ 調整後相當每公頃年增 2萬元

	調整前			調整後		
	價格 ^(元/公斤)	收購數量 (公斤/公頃)		價格	收購數量 (公斤/公頃)	
		第1期作	第2期作	(元/公斤)	第1期作	第2期作
計畫收購	26	2,000	1,500	26	3,250	2,500
輔導收購	23	1,200	800	24.5	2,550	1,900
餘糧收購	21.6	3,000	2,400	21.6	400	300
合計	-	6,200	4,700	-	6,200	4,700

未繳交 公糧農民 1集 2轉 3加3

◆ 獎勵金合計最高 1.82萬元/公頃 優質品種契作價格 26.5元/公斤以上

契作農民

- ◎ 公糧轉契作獎勵金1萬元/公頃,最多領2年
- ◎ 優質品種獎勵金3,200元/公頃
- ◎ 生產資材補助3千~5千元/公頃

稻米集團產區 營運主體

- ◎ 優質品種獎勵金9,800元/公頃
- ◎ 拓展外銷獎勵金1千~4千元/公噸
- 營運主體冷藏桶及相關生產設備補助1/2 提升收儲量能
- ✓ 擴大推動稻米集團產區
- √ 提高契作價格

✓ 提升優質品種及 品牌競爭力

◆ 推動市場採購等措施,支持產地價格,進一步保障農民收益

3加3

升級二、因應極端氣候挑戰 強化農民收入韌性

目標

強化風險韌性

當遇到天災時,讓稻農收入可以獲得支撐

公糧導入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

- ◆ 保障一期作9成5、二期作9成的收入
- ◆ 無論繳或不繳公糧都有收入保險的保障

1集

2轉

3加3

契作農民

從事有機友善

從事產銷履歷

◆ 提高水稻收入加強型 保險理賠金額

目標價格再提高至少3元





促進雜糧產業升級不僅照顧12萬繳公糧農民

也兼顧36萬所有糧食生產者的收益

升級三、維持水稻轉旱作雜糧拉力 確保糧食產業均衡發展

目標

維持稻作面積24萬公頃,促進雜糧產業升級,提高非種稻農民收益

◆ 提高轉作休耕獎勵金 1萬元/公頃

	轉(契)作作物	一般農友給付金額 (萬元/公頃)		
		現行	調整後	
契作戰略 作物	非基改大(黑)豆、硬質玉米	6.0	7.0	
	小麥、蕎麥、胡麻、高粱等	4.5	5.5	
	毛豆、矮性菜豆	4.0	5.0	
	牧草及青割玉米	3.5	4.5	
	原料甘蔗、採種蔬菜(西瓜、青 花菜、花椰菜)	3.0	4.0	
地方特色 作物	中央明定40項全國一體適用 作物;地方得另加最多5項	2.5	3.5	
生產環境 維護	種植綠肥、景觀作物	4.5	5.5	
	翻耕、蓄水措施	3.4	4.4	

1集

2轉

3加3

◆ 加碼獎勵2期稻作轉雜糧旱作 獎勵金合計最高 2萬元/公頃

轉雜糧旱作 農民

- ◎ 不種稻轉作獎勵 1.5萬元/公頃
- 參與雜糧集團產區契作 再加碼 0.5萬元/公頃

雜糧集團產區 營運主體

- ◎ 營運主體獎勵金最高 1.5萬元/公頃
- ◎ 提高農機設備補助比例
- ◎ 建置雜糧一貫化加工場域

q

糧食產業全面再升級!

- 公糧收購每公頃年增2萬元,反映生產成本,同步支撐產地價。
- 水稻契作農民獎勵金每公頃最高1.82萬元,加大推動力道。
- 公糧農民導入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,契作農民提高加強型保險
 理賠金額,保障天災損失的收入。
- 四 轉作休耕獎勵金每公頃加1萬元,維持水稻轉旱作雜糧的拉力。
- 五 二期稻作轉雜糧旱作獎勵金每公頃最高2萬元,再加強力道。

未來將建立稻米產業及公糧政策檢討機制,針對栽培面積、單位面積 生產成本、單位面積產量、產地價格等因素定期檢視



公糧收購政策攸關整體糧食產業發展要專業評估、不能以喊價方式處理

引導稻米產業回歸市場機制 促使整體糧食產業均衡發展、進步升級